

证券代码：003816

证券简称：中国广核

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
中签号码公告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广核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联合证券”或“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”或“主承销商”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〔第 228 号〕）、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〔第 227 号〕）、《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〔第 227 号〕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》（深证上〔2025〕268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》（深证上〔2025〕223 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（深证上〔2025〕223 号）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（2025 年修订）》（深证上〔2025〕396 号）等相关规定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”、“A 股可转债”或“可转债”）。

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可转债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（2025 年 7 月 8 日，T-1 日）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或“登记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，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（含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）通过深圳

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（以下简称“网上发行”）。

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网站（www.szse.cn）公布的相关规定

本次 A 股可转债发行在发行流程、申购、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：

1、网上投资者申购 A 股可转债中签后，应根据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》履行缴款义务，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5 年 7 月 11 日（T+2 日）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，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。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，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，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，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 1 张。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。

2、当原 A 股股东优先认购的 A 股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 A 股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% 时，或当原 A 股股东优先认购的 A 股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 A 股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 70% 时，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，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，如果中止发行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，并在注册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。中止发行时，网上投资者中签 A 股可转债无效且不登记至投资者名下。

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490,000.00 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。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，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%，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额为 147,000.00 万元。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% 时，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，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。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，主承销商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，全额包销投资者认购金额不足的金额，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；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，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及时向深交所报告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，并将在注册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。

3、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，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，含

次日)内不得参与新股、存托凭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。

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。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、存托凭证、可转换公司债券、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计算；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，其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，放弃认购次数累计计算。不合格、注销证券账户所发生过的放弃认购情形也纳入统计次数。

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“账户持有人名称”相同且“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”相同的，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。

根据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（T+1 日）主持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广核转债”）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。摇号仪式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，摇号结果经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。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：

末尾位数	中签号码
末 4 位数	6087
末 5 位数	57987, 07987, 20487, 32987, 45487, 70487, 82987, 95487
末 6 位数	595120, 195120, 395120, 795120, 995120, 472296
末 7 位数	5772299, 0772299, 3272299, 8272299
末 8 位数	28601760, 78601760
末 9 位数	762239230, 262239230
末 10 位数	2057490057

凡参与“广核转债”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，则为中签号码。中签号码共有 1,578,978 个，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 10 张（1,000 元）“广核转债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7月11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11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中签号码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